

中共沈阳工程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沈工院纪[2019]1号

关于严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律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部门：

目前，学校党委正在开展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为了确保此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规范、纪律严明、严肃有序地进行，确保整个工作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现就此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律强调如下：

一、严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律

根据《中共中央纪委机关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加强换届纪律风气监督的通知》（中组发[2016]1号）精神，依据学校党委组织部关于干部选拔任用相关文件规定，按照学校党委的工作要求和部署，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做如下要求：

- 一、严禁在民主推荐中搞拉票、助选等非组织活动；
- 二、严禁采取打招呼、拉关系等手段干扰干部选拔聘任工作；
- 三、严禁造假，欺骗组织；

四、全校教职员工，要严格遵守干部选聘工作的各项纪律要求。

二、严格工作要求

校内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做好各项纪律要求，防止打招呼、拉关系等非组织行为的发生，同时将相关工作制度和纪律要求向全校教职员工传达。

按照《中共中央纪委机关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加强换届纪律风气监督的通知》要求，对违反此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律的问题，一经发现，严格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学校相关规定，追究党纪政纪责任。

中共沈阳工程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1月8日